

承诺函

本人潘利平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经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成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市公司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告本人的上述承诺。

承诺人：潘利平

2024年4月22日